

北京科技大学国家材料服役安全科学中心

2024年“硕博连读”考生拟录取方案

一、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1. 国家科学中心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张卫冬、夏秀芹

副组长： 陆永浩

成 员： 金莹、梁治国、邵晓东、章立军、时鹏、苗英豪

秘 书： 艾轶博

2. 录取管理工作程序

- ① 国家科学中心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国家科学中心主任和书记担任，具体工作由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实施，由研究生院、校纪委、监察部门负责监督。
- ② 国家科学中心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复试后拟录取的考生名单进行仔细的检查与认真的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后上报学校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考生如对拟录取结果提出质疑，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应负责解释。

二、成绩计算办法及基本分数要求

硕博连读考生考核科目包括专业水平考核、综合素质考核和外语水平考核，每项满分100分，总分满分300分。单项考核低于60分或总分低于180分，视为考核不合格。

三、录取原则及办法

1. 科学选拔。坚持对考生进行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在保证人才培养质量的前提下，既尊重考生的意愿，又兼顾国家建设需求和学科建设工作的需要。
2. 公平、公正、公开。严格执行招生政策和规定，严肃招生纪律，加强自律，做到政策透明、程序规范、操作公开、监督机制健全。
3. 客观评价，结果明确。专业课考核应量化，综合素质考核也应有明确的等级结果。
4. 以人为本，服务考生。在录取过程中，切实做到以人为本，尊重考生，服

务考生的原则，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

四、监督与复议

1. 国家科学中心研究生工作电话：010-62332239，工作邮箱：
graduate@ncms.ustb.edu.cn
2. 国家科学中心监督举报电话：010-62333132，邮箱：
gkdw@ustb.edu.cn
3. 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电话：010-62332484
4. 监督举报电话：010-62332484

此录取办法上报学校研究生院审批后执行，具体解释权由本单位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

国家材料服役安全科学中心

2024年1月17日